##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行权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发行文件中相关条款规定,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发行人")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(债券简称:21东江环保MTN001,债券代码:102101690)设有投资人回售选择权。经前期回售登记,现将本次行权结果公告如下:

### 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发行人名称	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债券名称	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
债券简称	21 东江环保 MTN001
债券代码	102101690
发行金额 (万元)	50,000
起息日	2021年8月26日
发行期限	2+1 年
债项余额 (万元)	50,000
最新评级情况	AA+
本计息期债项利率(%)	3. 79
主承销商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,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存续期管理机构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登记托管机构	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

#### 二、本次权利行使基本情况

投资人回售申请开始日	2023年7月25日
投资人回售申请截止日	2023年7月31日

回售价格(元/百元面值)	100
行权日	2023年8月26日
本次回售金额 (万元)	30,000
未回售金额 (万元)	20, 000
未回售部分债券票面利率(%)	3. 20

#### 三、本次权利行使相关机构

(一) 发行人: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杨红宇

联系方式: 0755-88242652

(二) 存续期管理机构: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刘媛、孙芳

联系方式: 010-89926522、0755-82989477

(三)登记托管机构: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谢晨燕、陈龚荣

联系方式: 021-23198708 021-23198682

#### 四、信息披露承诺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、及时,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,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 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2日